

專業發展合作學校契約書

立契約書單位：國立臺南大學（以下簡稱甲方）

○○○○○○○○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為辦理兩所學校教育專業發展及提供雙方互惠之事宜，在不影響雙方學校發展及有關規定為原則下，特請雙方協議訂定條款如下：

壹、甲方同意提供以下協助：

- 一、提供現有師資協助乙方教職員專業成長。
- 二、協助提供乙方教師有關教學上之相關新知識。
- 三、提供各類進修（非學分班）名額供乙方教職員進行研習。
- 四、協助乙方爭取研習經費及設備，供教師內部進修及研習之用。
- 五、乙方辦理教學有關之活動時，提供專業協助及支援。
- 六、協助乙方提昇學區文化水準，促進社區居民及家長自我成長。
- 七、甲方提供乙方研究、教學或實習的適切場地及協助。

貳、乙方同意提供以下協助及配合：

- 一、提供適切的名額供甲方學生教學及行政實習，乙方享有一切特約實習學校之權益。
- 二、乙方提供甲方研究、教學或實習的適切場地及協助。
- 三、甲方請求乙方協助辦理專業成長研習或活動時，乙方應給予協助。

參、甲方由研究發展處、乙方由○○處擔任專業合作之承辦單位，彼此保持密切聯繫，增進雙方合作情誼，以互信為原則，以互利為目標。

肆、履約期限：本契約書自簽約日起生效，於契約解約前六個月通知。簽約完成後，由乙方報請其主管機關核備。

伍、本契約書共乙式四份，甲方二份、乙方及其主管機關各執一份。

立契約人：

甲方：法定代理人：國立臺南大學

校長：

地址：臺南市樹林街 2 段 33 號

乙方：法定代理人：

校長：

地址：

見證人：

○○○政府

縣/市長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